

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文件

济阳政发〔2020〕11号

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济阳区职业教育创新发展实施方案的 通 知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

《济阳区职业教育创新发展实施方案》已经区政府审议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

2020年5月29日

（此件公开发布）

济阳区职业教育创新发展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和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整省推进提质培优建设职业教育创新发展高地的意见》（鲁政发〔2020〕3号）和《济南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新时代济南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济政字〔2019〕75号）精神，坚持把职业教育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加快推进新时代职业教育创新高质量发展，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及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按照部、省共建国家职业教育创新发展高地的工作部署及省、市、区职业教育发展规划，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以高质量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服务学生综合素质发展为动力，全面深化校企合作和产教融合。全面推进协同育人和联合发展，全面提升人才质量和区域经济服务能力，增强职业教育发展综合办学实力，为全面推进区域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和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和技术保障。

二、建设基础

一是持续增强对职业教育的支持力度。辖区内济阳区职业中等专业学校（以下简称济阳职专）始建于1967年，是全区唯一一

所公办职业中等专业学校，借力实施济南市职业教育“五个一提升”工程，创新举措促内涵提升，使其在困境中崛起，在创新中发展，2008年建设成为“国家级重点中等职业学校”，2018年创建为山东省规范化中等职业学校，2019年立项为山东省示范性中等职业学校。

二是持续增强基础能力建设。按照《山东省中等职业学校分级标准》，不断提升办学条件，形成教学区、办公区、实训区、生活区、运动区和济南市现代农业服务中心“五区一心”结构布局。现学校占地面积178894.48平方米，建筑面积64360.94平方米，按照区域经济发展需求，建置现代农业、智能制造业、现代服务业三大专业群19个专业，含三二连读高职专业9个；建成3个省级示范性专业、5个省级规范化专业，建有现代农艺技术山东省品牌专业。按照《山东省中等职业学校专业设置标准》，加强实训基地建设，数控实训中心被列为山东省十大示范实训基地之一，现代农业实训基地被列为济南市现代农业职业教育集团实训基地。

三是持续增强师资团队建设。济阳职专现有教职工209人，学生2560人，专业师资高级技能职业资格比例达80.2%，技师及非教师系列中级以上职业资格比例达40%，兼职教师比例达25%。加强年轻教师、骨干教师、专业带头人、名师等师资队伍建设和，通过外派国家和省级培训，开展校企“双进”活动，建设

名师工作室，组建名师团队等方式，建成一支结构合理、业务精湛的专业师资团队。加强校企合作交流，与 35 家企业建立合作关系，建立校内外实训基地（室）95 处，开展现代学徒制、校企合作和产教融合试点企业 5 家。坚持“以赛促教、以赛促学、以赛促练、以赛促建”，组建了一支保障有力的专业技能后备人才团队，参加全国技能大赛荣获金牌 2 枚，彰显了团队精神，提升了教学质量。通过开展“双证”互通，订单培养、提高了中职学生竞争力，促进了高质量就业。

四是持续增强社会服务能力。坚持部门联动、走出去请进来、线上线下结合的三位一体社会培训模式。开展企业员工培训、职工培训、社区服务以及就业、再就业、创业、剩余劳动力转移培训，建立集教育、培训、推广于一体的“三级培训网络”，将新型职业农民培训做成品牌，开展各级各类社会培训 2000 多人次，为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贡献巨大，得到师生青睐、家长的好评、社会的赞誉。

三、工作重点

（一）总体目标

到 2022 年，建设成为集中职教育、五年制高职教育、技术推广、劳动力转移培训和社会生活教育为一体的职业学校。形成由政府主导，学校为主体，企业合作，行业指导，社会力量积极参与的开放性多元化办学格局。职业教育规模大幅扩大，质量效

益明显提高，适应经济社会发展的新时代职业教育现代化水平显著提高，为促进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人才资源支撑，职业教育总体水平步入全省先进行列，建设成为山东省乡村振兴示范校和山东省乡村振兴示范区。

（二）具体目标

1. 扩大办学规模

专业设置：到 2022 年，建成综合高中部、继续教育部和机电工程系、生物工程系、信息工程系、汽车工程系、经管工程系、文旅工程系“两部六系”，达到职业学院专业设置标准。

学生规模：到 2022 年，在校学生达 5500 人以上。

专任教师：到 2022 年，专任教师达 275 人以上，师生比达 1:20—1:18。

职普比例：到 2022 年，区域内职普比达到 5:5。

校舍面积：到 2022 年，校舍面积达 11 万平方米，生均面积不低于 20 平方米。

2. 建成三个中心

一是建成济阳区社区教育中心。挂牌成立“济阳区社区教育学院”，形成区有社区教育学院（依托职业中专）；镇（街道）有“社区教育学校”；村有文化大院的区、镇（街道）、村三级培训网络，发挥群体优势效应和规模效应，年开展社区教育不少于 1000 人次。

二是建成济南市职业教育乡村振兴研究中心(济阳区乡村振兴研究院)。促进职业教育和“美丽乡村”融合发展,坚持“上挂、横联、下辐射”的工作思路,按照“农科教结合、产学研一体、区乡村覆盖”的培养模式,发挥职业教育资源优势,助力新旧动能转换,推动新农村建设和农业产业结构升级,助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三是成立济阳区职业教育和产业人才研究中心。成立行业指导委员会、专业指导委员会,立足区域行业企业,指导和服务业技能人才培养,开展失业再就业人员、农村转移就业劳动者、城乡失学初高中毕业生、就业困难人员、残疾人员以及退役军人培训,促进各类人员灵活就业。

3. 开展社会培训

落实职业院校育训并举的法定职责。指导职业院校落实学历教育与职业培训并举并重的法定职责,承担更多职业技能提升行动计划任务,助力培养“百万工匠”后备人才。

一是发挥济南市技能人才培养基地职能。面向行业企业,统筹建立济阳区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成全区高技能人才孵化基地和“百万工匠”人才资源库,为新旧动能转换、乡村振兴战略和十大千亿产业发展,做好后备人才培养,年培养技能人才1000人。

二是发挥济南市高级技能人才鉴定基地职能。建立全区高技

能人才鉴定基地，统筹全区人力和人才资源，实现人才资源优化调配，年技能鉴定 1000 人次。积极对接劳动准入制度，开辟职业技能人才“绿色通道”，增强企业人才引进的规范化、制度化。

三是建设人才资源建设“新高地”。吸引鼓励企业投资或校企联合建立大型“智能公共实习实训基地”，开拓国际视野，开展国际（地区）职业资格认证，引进和培育高水平人才；加快推动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和试点证书地区和区域互通互认，促进职业学校和企业技能人才双向互动、双向流通。

四是发挥全国新型农民培训基地职能。依托济阳区乡村振兴研究院，开展新型职业农民培训和农村实用人才带头人素质提升计划，开展新型职业农民培训 1000 人次，积极争创省市级“技术研发和推广服务中心”。发挥全国新型农民培训基地项目建设，坚持人才本土化培养和吸收引进相结合，在产业中育人、实践中育人，实施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轮训计划、农村实用人才带头人示范培训等项目，精准聚焦提升主体带头人能力素质，让更多农业从业者成长成才。

五是发挥全国职工教育培训示范点职能。以一线职工特别是新生代农民工为主要服务对象，以加强基层教育培训工作为重点，以全面提升职工队伍整体素质为目标，紧密结合当前基层职工教育培训的新形势、新需求和新规律，帮助职工群众不断提升素质、增长本领，为建设宏大的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劳动者

大军做贡献。

六是建设区域性产教融合实训基地。落实山东省 1+X 证书试点项目，坚持政府统筹、部门联动，联合优势企业开展合作，推进校企共建、共享、共赢。深化校企合作、产教融合，积极建设校企合作公共实习实训基地、校企一体化合作办学项目，建设市级产教融合示范园（区），争创济南市产教融合示范专业、山东省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七是落实山东省校企合作产教融合试点项目。发挥山东省现代学徒制试点项目优势，开展职业教育与区域企业现代学徒制试点；发挥山东省校企合作、产教融合试点项目作用，促进校企合作、课堂车间、实训生产、实习就业“四个零距离”。

八是推进校企深度融合。建立多元化校企共育模式，开设冠名班、订单班，实施定向培养。推进“校中企”“企中校”校企共育人才培养模式，不断提高校企融合度。建立校企共建技能人才培训机制，统筹开展各级各类社会培训。

九是建成全区高技能人才“孵化器”。加强品牌专业、品牌基地建设，加强名师团队、名学生团队建设，促进校中企、企中校深度合作，提高专业技能人才素质。开展“双证”互通，面向区域开展就业岗前职业技能培训，让技能工作者素质好、技能高、留得住，送得出、优势强、待遇高，建设成为全区人才“孵化器”。

十是建成济阳区乡村振兴示范区。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

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着力培植新典型,形成新模式,推广新经验,构建乡村振兴齐鲁样板。以美丽乡村建设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为切入点,深入实施乡村振兴“十百千”工程。职业教育担负全方位服务“三农”的新使命,主动对接,发挥职业教育资源优势,为农业增产、农村增收、农民增收提供支持,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引领乡村振兴向纵深推进,合力建成山东省乡村振兴示范区和山东省乡村振兴示范校。

(三) 重点任务

1. 改革创新体制机制,调整优化职业教育发展模式。

推进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化建设,巩固中等职业教育基础地位,打通中高职贯通人才培养体系,建成高素质职业技能人才成长的摇篮。

规划联合培养、贯通培养、分段培养办学模式,深化三二连读高职、五年一贯制等中高职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推进中高职课程密切衔接。加强社区教育、继续教育,打造学历教育函授招生和远程教育品牌。开展校企共建、高校合作,开展联合定向培养。规划实施管理体制改革,实行校系二级部管理模式。按照普通高等职业学校标准,提升办学规模。规划学校基础设施建设,新建培训中心、文体中心、体育馆,完善基础能力;提升改建实训中心,校舍面积、教学实训用建筑面积达到教育教学相关标准要求;

规划师资规模、专任教师、在校生规模、职普比例、师生比例、实训设备值、生均设备值完全达标。

2. 加强师资队伍建设，促进教师专业化发展。

改革人才聘用制度，建立优化师资队伍长效激励机制。落实山东省中等职业学校编制标准，足额配备专任教师，充分利用灵活编制，引进能工巧匠，改善师资结构。加强青年教师、骨干教师、专业带头人和名师培养，重视文化课、公共基础课、实习实训、职业指导等德育教师和兼职教师培训，建立专业教师轮训长效机制。强化教师教学基本功和专业技能训练，提升实践教学、信息技术应用和教科研能力，促进教师专业化发展。加强专业师资团队建设，建设一批专业名师工作室。加强师德建设，提升师德师能，培养一批市级以上名师。

建立教师编制动态调整机制，按编制配足专任教师，到2022年，中等职业学校生师比达到国家标准。进一步健全“双师型”教师培养机制，实施师资培训计划，一是加大教师技能培训力度，选派优秀青年教师参加国家举办的技能培训；二是落实教师到企业实践制度，开展校企“双进”活动，实现校企人员互聘共用、双向挂职锻炼；三是改革专业课教师聘用制度，鼓励学校面向社会聘用专业技术人员、能工巧匠、高技能人才担任专业课教师和实习指导教师；四是以重点专业建设和精品课建设为抓手，培养优秀教学团队，建立一支素质优良、结构合理、适应职教基地创

建的高质量的“双师型”教师队伍。

3. 深化产教深度融合，促进校企协同育人。

以优化合作内容、创新合作途径与方式为重点，促进校企密切合作，实现校企协同育人。

成立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和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实施专业设置动态调整，面向新旧动能转换、乡村振兴战略、十大千亿产业和九大新兴产业，规划新增专业对接区域经济发展。推进现代学徒制试点，开展示范专业创建省市现代学徒制试点学校项目。推进山东省1+X证书试点项目工作，联合优势企业开展合作，推进校企共建、共享、共赢。创造条件创建新一轮济南市示范专业、山东省品牌专业。创新多元化校企共育模式，开设冠名班、订单班，推进校企联合培养。推进“校中企”“企中校”校企共育人才培养模式，不断提高校企融合度。加强学生实习就业工作，提高技能人才区域服务能力；落实国家省市关于学生企业实习管理规定，规范开展学生企业实习总结和实习鉴定，区域实习就业覆盖率逐年提高。

4. 加强品牌基地建设，提高示范引领辐射作用。

加强校内实训基地建设，建成省级示范专业品牌实训基地，促进现代农业专业群规模化发展，实现专业群教学做、产销研一体化。提升济南市现代农业实训基地，扩大现代农业服务中心社会服务功能。加强校外实训基地建设，按照专业方向规划建设校

外实训基地，固定长期合作区域校外实训基地示范专业每个专业方向不少于2个。建设校企合作公共实习实训基地、校企一体化合作办学项目，推进市级产教融合示范园（区）建设，积极创建济南市产教融合示范专业、山东省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5. 发挥职教服务功能，提升社会服务能力。

落实职业教育育训并举的法定职责，面向新旧动能转换和乡村振兴战略九大新兴产业，实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创新创业培训、新型职业农民培训等各级各类培训，高质量服务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助力新旧动能转换提高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质量。

规划成立全区职业教育和产业人才研究中心，成立行业指导委员会、专家指导委员会，立足区域行业企业，指导和服务业技能人才培养。建设区有社区学院（依托职业中专），镇（街道）有社区教育学校、村有文化大院的“区镇（街道）村三级培训网络”，发挥群体优势效应和规模效应。发挥济南市现代农业职业教育集团优势，为服务“三农”提供支持，促进资源共享，增进互利共赢，推进产学研一体化发展。发挥济南市职业教育乡村振兴研究中心职能，积极协同建设“济阳乡村振兴产业研究院”，助力“齐鲁样板村”建设；实施新型职业农民培训和农村实用人才带头人素质提升计划，建设“技术研发和推广服务中心”。按照《校企合作促进办法》，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实施政府、教育、

行业、企业和专业协同推进机制。坚持实施政府统筹、部门联动机制，促进人才与企业供需关系的规范化和长效性。实施劳动准入制度，开辟职业技能人才“绿色通道”，增强企业人才引进的规范化、制度化。提高职业院校人才在行业企业的归属感、责任感、使命感、优越感，发挥人才资源的优势作用。发挥济南市高级技能人才培训基地职能，面向行业企业，统筹建立全区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为新旧动能转换、乡村振兴战略和十大千亿产业发展，打造技能人才的“摇篮”。发挥济南市高级技能人才鉴定基地职能，建立全区高技能人才鉴定基地，统筹全区人力和人才资源，实现人才资源优化调配。开展失业再就业人员、农村转移就业劳动者、城乡失学初高中毕业生、就业困难人员、残疾人员以及退役军人培训，促进各类人员灵活就业。整合政行企校师资优势，建立全区专家资源库，建设职业教育培训征信系统，向社会公开征信记录，为服务区域经济发展提供智力支持。加强社会培训人才资源管理，建立学分银行，实行学分制管理，在企业用人的工资设定、职级评定、评优选先方面提供参考。建设人才资源“新高地”，吸引鼓励企业投资或校企联合建立大型“智能公共实习实训基地”，开拓国际视野，开展国际（地区）职业资格认证，引进和培育高水平人才；加快推动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和试点证书地区和区域互通互认，促进职业学校和企业技能人才双向互动、双向流通。

四、亮点和突破点

坚持“立足一产、凸显特色，接二连三、融合发展”的发展思路，着力打造“四个一”现代农业特色品牌，即：一个技能培训体系、一个农业服务中心、一个乡村振兴基地、一个现代农业集团。

（一）建成全区职业教育培训体系

整合优化职业教育、成人教育和继续教育资源，将全区现代农业产业与专业统一规划，融合发展。加强济阳职专与区域内民办职业学校、培训机构在教学、实训、就业等方面的联系和合作，强化区职业中专的示范和带动作用。加强岗前培训与在职培训，鼓励和支持各行业、大中型企业设立职工教育培训中心。建成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具有区域特色的职业教育人才“孵化”基地。

（二）建成现代农业服务中心

根据全区产业布局和支柱产业对高技能人才的需求，依托区职业中专，建设高起点、高层次、高标准，服务于“三农”和新农村建设的现代农业服务中心。发挥济南市现代农业实训基地职能，集现代农业技术研发、使用和推广于一体，突出示范、引领、辐射作用，为服务“三农”提供支持，促进资源共享，增进互利共赢。

（三）建成全区乡村振兴示范基地

坚持“上挂、横联、下辐射”的工作思路，按照“农科教结

合、产学研一体、区镇（街道）村覆盖”的培养模式，依托“乡村振兴研究院”，发挥职业教育资源优势，助力新旧动能转换，推动新农村建设和农业产业结构升级。发挥职业教育乡村振兴研究中心职能，着力乡村产业、乡村人才、乡村文化、乡村生态、乡村组织振兴“五大战略”的实施，建设“济阳乡村振兴产业研究院”、“浙江大学山东工业技术研究院济阳智慧农业工作站”，建成“齐鲁样板村”；与中兴集团建设中兴学院，与京东集团合作启动农村电商平台建设，打造教学与实践、生产与销售、研发与推广一体化发展模式，融合专业群优势，为区域经济发展提供有力的技术保障和人才保障。

（四）实现现代农业集团化发展

扎实推进济南市现代农业职业教育集团建设，发挥示范、引领、辐射作用，推动职业教育和企业协同快速发展，促进资源共享，增进互利共赢，推进产、学、研一体化发展。建立现代农业教育集团实训基地为中心、农业示范园、农业联合社为体系的培训基地；建立现代农业教育集团师资团队为核心、行业企业及科研院所专家组成的专业指导委员会、农村科技带头人为体系的技术团队。

五、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保障。成立济阳区职业教育创新发展高地领导小组，统筹推进方案实施，相关部门积极参与各负其责，抓好

各项政策措施落地，及时协调解决方案实施过程中的重大问题。坚持区政府为主导，建立政府统筹、部门联动体制机制。成立济阳区职业教育改革发展委员会，行业指导委员会、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建立区政府联席会议制度，研究职业教育发展的重大问题；制定发展职业教育的优惠扶持政策，促进我区中等职业教育健康发展。

（二）强化经费保障。健全政府、企业、个人、社会共同参与的基础能力建设多元投资机制，明确财政性职业教育经费总投入、职业教育专项经费投入、吸引社会力量经费总投入、生均拨款等方面的目标。落实城市教育费附加的 30%、地方教育附加的 30% 用于职业教育的政策，为职业教育发展提供资金保障。按时足额拨付中职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拨款，鼓励社会力量捐资、出资兴办职业教育实训实习基地，拓宽办学筹资渠道。

（三）强化人才保障。建成体现职业教育创新发展高地要求的师资队伍。实行学校师资控制总量备案管理，按人员控制总量内实有人数核拨经费。职业学校可按照人员总量控制的 20% 的原则面向企业，引进高技能人才担任兼职教师。

附件：济南市济阳区职业教育创新发展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

附件

济南市济阳区职业教育创新发展领导小组 组成人员名单

- 组 长：**孙战宇 区委副书记、区长
- 副组长：**高继锋 区委常委、副区长、区委教育工委书记
牟晓丽 副区长
- 成 员：**李振山 区政府办公室主任
陈忠心 区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
李连福 区委组织部副部长、区委编办主任
闫立然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局长
杨春亭 区委教育工委常务副书记、区教育和体育局局长
罗佃华 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
董法明 区财政局局长
毕义忠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张世东 区自然资源局局长
张玉新 市生态环境局济阳分局局长
张清利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局长
马小东 区城市管理局局长
王 斌 区城乡交通运输局局长

李安温 区城乡水务局局长
焦玉印 区农业农村局局长
徐洪华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艾 军 区投资促进局局长
李宪亮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局长
徐建新 区税务局局长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教育和体育局，区委教育工委常务副书记、区教育和体育局局长杨春亭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区教育和体育局副局长王兴海兼任办公室副主任。今后，领导小组组成人员职务如有变动，由该成员单位的接任领导自然补替。

抄送：区委各部门，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监委，
区法院，区检察院，区人武部。

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5月29日印发
